第三章 采购需求

**一、项目概况**

1、项目编号：HNJY2023【95】

2、项目名称：海南水网建设规划修编

3、预算金额（最高限价）：¥12170000.00元，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，超过预算为无效报价。

4、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

5、项目背景：为深入贯彻《国家水网建设规划纲要》《水利部关于加快推进省级水网建设的指导意见》（水规计〔2022〕201号）等文件精神，我单位拟采购《海南水网建设规划修编》服务。

6、采购内容：采购海南水网建设规划修编服务1项。

7、合同履行期限：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对《海南水网建设规划修编》的修改、完善、上报、汇总等所有工作，各项工作具体时间节点以海南省水务厅要求为准。

8、本项目（是/否）接受联合体投标：是

**二、服务内容及要求**

**（一）主要工作内容**

根据《国家水网建设规划纲要》《关于加快推进省级水网建设的指导意见》（水规计〔2022〕201号）相关要求，结合海南省实际情况，本次修编的主要工作内容包括：

1、分析评价现行水网建设规划实施进展情况。

2、针对水旱灾害防御新形势，依据流域防洪规划布局安排和区域防洪减灾要求，以流域为单元，提出河道堤防达标提标建设和河道整治、控制性枢纽工程建设、排涝（潮）能力建设、洪水风险防控等重点任务和骨干工程，建设江河安澜的防洪安全网。

3、根据本地区水资源条件和经济社会发展布局，坚持节水优先、量水而行，提出区域水资源配置、城乡供水、灌溉排水、水源建设等重点任务和骨干工程，建设集约高效的水资源配置网。

4、着眼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，根据水生态保护与修复要求，坚持综合治理、系统治理、源头治理，提出河湖生态环境保护修复、水系连通、水源涵养与水土保持等重点任务和骨干工程，打造秀水长青的绿色生态网。

5、以提升水网智慧化水平为目标，提出水网监测能力建设、智能化改造与建设、数字孪生水网、调度运行体系建设等举措，建造智能高效的数字孪生水网。

6、提升水网综合管理能力，加强水网统筹融合发展，完善水网多元筹资机制，加大科技创新与队伍建设。推动水网高质量发展。

7、环境影响评价、投资匡算及分期实施安排意见、实施效果评价、保障措施等相关内容。

**（二）编制依据及标准**

1、编制依据：

《国家水网建设规划纲要》。

《关于实施国家水网重大工程的指导意见》。

《水利部关于加快推进省级水网建设的指导意见》（水规计[2022]201号）。

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程规范等。

2、工作标准：

最终成果需要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、海南省人民政府印发要求，以及海南省水务厅工作要求。

**（三）预期成果**

《海南水网建设规划修编》报告、成果附表及相关资料。

**（四）工作计划要求**

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工作，各项工作具体时间节点以海南省水务厅要求为准。

**（五）其他要求**

1、主要业务不得转包，如确需经其他专业机构协助编制的，需经海南省水务厅同意。

2、配合本项目由于审批等方面造成的项目变化和调整，并及时对项目成果进行变更。

3、成果编制工作人员应是响应文件中所安排的人员，中标供应商不得擅自更换主要工作人员，如确需调换应提前通知采购人，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调换。

4、如果中标供应商在工作中未能完全尽职，采购人在发出书面要求后仍无明显改变时，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。

**三、商务要求**

1、服务期限（合同履行期限、履约时间）：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对《海南水网建设规划修编》的修改、完善、上报、汇总等所有工作，各项工作具体时间节点以海南省水务厅要求为准。

2、服务地点（履约地点）：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3、服务方式（履约方式）：按招标文件及投标人响应文件实施。

4、付款时间、方式及条件：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额30%预付款，剩余部分按工作进度分段支付（详细已实际签订合同为准）。

5、验收方法及标准：按招标文件、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及国家、地方和行业的相关政策、法规及规定实施。

**注：采购需求内容为实质性要求，不允许偏离。**